北京市怀柔区民防局

关于2019年涉密预算内容不公开的申请

怀柔区财政局：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预算法》、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》以及相关预算信息公开要求，各地各部门应依法及时公开本部门预决算信息。我部门2019年预算中，人防经费内容涉密，依申请不公开2019年预算的全部内容。涉密内容具体见附表。

 北京市怀柔区民防局

 2019年1月23日